

股票代码：600272
900943

股票简称：开开实业
开开B股

编号：2020—013

上海开开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支持中小企业租户抗击疫情减免租金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根据《上海市全力防控疫情支持服务企业平稳健康发展的若干政策措施》、《关于本市国有企业减免中小企业房屋租金的实施细则》和《静安区国有企业减免中小企业房屋租金的实施细则》等文件要求，公司积极践行企业社会责任、履行国有企业服务区域经济发展的主体责任，对受本次新型冠状病毒肺炎疫情影响的公司中小企业租户实施部分租金减免措施，切实减轻入驻中小企业负担，与租户企业共克时艰，共渡难关。

一、本次减免租金安排情况

公司制定了《上海开开实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减免中小企业房屋租金工作的实施方案》，具体情况如下：

1、实施主体

公司及公司下属纳入合并报表范围的有上海市房屋租赁业务的各类企业，作为本次租金减免的实施主体。

2、租金减免适用对象

承租公司及公司下属企业自有经营性房产，从事生产经营活动（不含房屋租赁业务）的非国有中小企业。其中，中小企业的认定需要穿透到实际控制人，大型企业集团下属的子企业不属于本次租金减免的适用对象。中小企业认定标准参照《关于印发中小企业划

型标准规定的通知》（工信部联企业〔2011〕300号）有关规定，并对应确认所属行业及企业规模。

存在间接承租公司及公司下属企业自有经营性房产情形的，原则上转租人不应享受本次减免政策。其中：转租人为本市国企的，按照《上海市全力防控疫情支持服务企业平稳健康发展的若干政策措施》有关规定执行；转租人为非国有企业的，相关责任主体应督促其将减免租金落实到实际经营承租人，力保实际经营的中小企业最终受益。

3、租金减免标准

对于已签约承租公司及下属企业自有经营性房产，从事生产、办公、商业配套等经营活动的非国有中小企业，符合《上海开开实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减免中小企业房屋租金工作的实施方案》相关规定的租金减免适用对象，由房产所属企业免除上述相关政策所规定的租金。

二、审议情况

公司于2020年5月22日召开第九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支持中小企业租户抗击疫情减免租金的议案》，同意本次减免租金的安排，公司独立董事对公司本次减免租金的相关安排发表了独立意见。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及《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本次减免租金安排属于公司董事会权限范围，无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董事会授权公司及相关实施主体在有关法律法规规定范围内全

权办理本次减免租金安排的相关事项。

三、本次减免租金对公司的影响

1、经公司财务部门根据相关政策的统计口径初步测算，本次减免租金安排涉及公司 2020 年营业收入不超过人民币 300 万元，占 2019 年经审计的营业收入的比例约为 0.34%；预计本次减免租金安排涉及的租金对公司 2020 年归母净利润的影响不超过人民币 300 万元，占 2019 年经审计的归母净利润的比例约为 13.65%。本次减免租金安排对公司 2020 年营业收入、归母净利润的影响系未经审计的预估数据，仅为投资者了解本次免租安排对公司的影响所用，公司提醒投资者审慎使用该等数据。本次免租安排不会影响公司的持续经营能力及长期发展。

2、本次公司在新型冠状病毒肺炎疫情背景下的减免租金安排，既是响应政府号召，帮助承租中小企业坚定信心、持续经营和发展，又是积极履行上市公司社会责任的具体表现，有利于进一步提升公司社会形象及影响力，有利于推动公司及承租中小企业的共同可持续发展。

特此公告。

上海开开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0 年 5 月 23 日